

(二十六) 乡村振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域的行政法规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企事业单位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2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企事业单位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企事业单位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4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监测对象识别	• 监测范围和对象 • 监测方式和程序(农户申请/走访排查、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审定批复) • 纳入监测对象名单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5		监测对象退出	• 风险消除(收入持续稳定、“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持续巩固) • 风险消除程序(农户申请/走访排查、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审定批复) • 风险消除对象名单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6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	项目库建设	•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等） • 申报流程（村申报、镇审核、区审定） •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财政专项衔接资金分配结果	• 资金名称 • 分配结果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8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项目实施	- 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等） - 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澄海区乡村振兴局、镇人民政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